

臺南市政府社會局辦理銀髮族暨身心障礙者免費搭乘客運計畫，未覈實計付補助款經審計機關促請檢討改善，已實施電子票證機制及加強稽查作業，增進政府施政效能

審計部臺南市審計處(下稱臺南市審計處)查核發現，臺南市政府社會局(下稱社會局)辦理銀髮族暨身心障礙者免費搭乘客運方案實施計畫(下稱該計畫)，對於實際搭乘人數未有檢核機制，逕循往例估算乘車率以補助客運公司，預估之乘車率明顯高估；復未落實服務品質稽查作業，經促請檢討改善，業自民國(下同)105年5月1日起實施電子票證機制，覈實統計乘車人數，計付補助款，且加強服務品質稽查作業，以提升公車服務品質。

原臺南市政府、前臺南縣政府及縣市合併改制後之社會局辦理銀髮族暨身心障礙者免費搭乘客運方案實施計畫，經統計90至101年度計編列預算數3億2,395萬餘元，累計執行數達2億6,350萬餘元。臺南市審計處102年3月查核發現，社會局委託各客運公司辦理該計畫，對於實際搭乘人數未有檢核機制，逕循往例依預估公共運輸使用率估算補助人數，惟據交通部調查結果顯示，臺南市98至101年度之公共運輸使用率不及10%，而社會局預估公共運輸使用率為老人30%及身心障礙者1%，顯有高估情形，經推算94至101年度高估補助金額約1億4,654萬餘元，徒增公帑支出；復未落實服務品質稽查作業，未能全面考量稽查項目，以提升公車服務品質，經於102年4月函請檢討改善。

嗣經臺南市審計處追蹤改善結果，社會局配合臺南市民卡政策，於104年4月發行敬老卡及愛心卡(簡稱社福卡)，持卡人已逾10萬5千餘人，並自105年5月1日起，刷卡始能免費搭乘，據以覈實統計乘車人數及計付客運公司補助款；另於102年7月22日訂定「臺南市政府社會局免費乘車服務品質稽核作業」，每月不定期稽查2次，促使客運公司重視改善服務品質，增進政府施政效能。



臺南市社福卡宣導單

(臺南市政府社會局提供)